衡阳 县 金溪镇人民政府

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

1. 部门、单位基本情况

**（一）机构设置情况**

衡阳县金溪镇人民政府为正科级全额拨款行政单位。内设4个机构，即三中心一大队分别有：社会事业综合服务中心，农业综合服务中心，政务服务中心，综合行政执法大队。

**（二）人员编制情况**

编制人数93人，镇机关行政定编37人，事业站所定编56人。在职人数67人，行政编在职28人，事业编39人，退休46人。

**（三）主要职能职责**

1、执行本级人民代表大会决议和上级国家行政机关的决定和命令，发布决定和命令;落实国家政策，严格依法行政。

2、执行本乡镇区域内的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、预算，管理本镇区域内的经济、教育、科学、文化、体育事业和财政、民政、公安、司法行政、计划生育等行政工作；发展乡村经济、文化和社会事业，提供公共服务。制定和组织实施经济、科技和社会发展计划，制定资源开发技术改造和产业结构调整方案，组织指导好各业生产，搞好商品流通，协调好本镇与外地区的经济交流与合作，抓好招商引资，人才引进项目开发，不断培育市场体系，组织经济运行，促进经济发展。

3、保护社会主义全民所有制的财产和劳动群众集体所有制的财产，保护公民私人所有的合法财产，保护各种经济组织的合法权益，取缔非法经济活动，调解和处理民事纠纷，打击刑事犯罪维护社会稳定，保障公民的人身权利、民主权利和其他权利。

4、制定并组织实施村镇建设规划，部署重点工程建设，地方道路建设及公共设施，水利设施的管理，负责土地、林木、水等自然资源和生态环境的保护，做好护林防火工作。

5、按计划组织本级财政收入和地方税的征收，完成国家财政计划，不断培植税源，管好财政资金，增强财政实力。

6、保障宪法和法律赋予妇女的男女平等、同工同酬和婚姻自由等各项权利，保障少数民族的合法权利和尊重少数民族的风俗习惯。

7、抓好精神文明建设，丰富群众文化生活，提倡移风易俗，反对封建迷信，破除陈规陋习，树立社会主义新风尚。

8、承办县委、县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。

**（四）绩效目标设定情况**

保证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按照预算项目合理支出，确保单位办公合理运转，按时足额发放职工工资，缴纳政策性社会保障资金（公积金、社保、养老），调灾害防治、安全生产、森林防火实现“零发生”，全面做好“底线”工作，大力发展民生事业，坚决贯彻党中央惠农富农相关政策，“一卡通”补贴发放及时率达100%，坚守民生保障底线。

1.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

**（一）经批复的预、决算情况**

对金溪镇2022年部门预算批复如下：

1、组织收入计划。按照巩固总量，提升质量的总体要求，2022年全镇部门财政收入为1395.73万元。

2、部门支出预算。2022年全镇部门支出为1395.73万元。

对金溪镇2022年部门决算批复如下：

1、2022年度本部门收入决算数2071.58万元，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618.26万元，上年结转和结余0万元，其他收入153.32万元。

2、2022年度支出决算数2071.58万元，其中基本支出人员经费736.14万元，公用经费57.62万元；项目支出1277.82万元。

**（二）部门预算执行情况**

**1.基本支出情况**

2022年度全镇实际总支出2071.58万元，比上年增加367万元，增加21.53%，增加的主要原因是：年度执行中单位人数变动及单位事权调整。按支出性质：其中基本支出793.76万元，其中基本支出人员经费736.14万元，公用经费57.62万元，比上年减少764.94万元，减少50%。项目支出1277.82万元，增加1131.94万元，增加上升幅度大于100%。公务接待费本年2.98万元，全年接待批次150次，接待人数745人，比上年3.31元减少0.33万元，主要是接待多在食堂用餐，接待费用大幅下降。公务用车运行费本年支出0万元，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为0，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，严格控制“三公经费”由镇党政办严格用车制度。

**2.项目支出情况**

项目支出共1277.82万元，年初预算728.26万元。

**（三）“三公”经费使用和管理情况**

2022年“三公”经费支出2.98万元，年初预算数无差额；比2021年决算数减少0.33万元，减幅10%。2022年“三公”经费支出比上年对比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压缩预算数，车辆统一调配及压缩开支，接待多在食堂用自助餐，接待费用大幅下降。

2022年因公出国（境）费为0元，年初预算数0元，2022年决算因公出国（境）费为0元。

2022年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为0万元，与年初预算数无差额。

2022年公务接待费支出为2.98万元，与年初预算数无差额；比2021年决算数减少0.33万元，减幅10%。

**（四）资金结转和结余情况**

年初结转结余287.58万元，本年度年末结余0万。

**（五）部门整体支出管理与制度建设情况**

1、三公经费控制良好，严格执行年初预算，压减开支，控制率达到100%。

2、按预算执行本镇的各项开支，预算完成率和控制率均达到100%，收支平衡。

3、政府采购执行与控制率达到100%。

4、各项制度管理健全，资金使用合规。

5、重点工作和业务工作完成率100%。

6、取得良好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。

7、提高行政效能，提升社会公众服务对象的满意度。

8、预决算信息公开率100%。

9、农村基础设施建设及民生工程持续改善。

10、人居环境整治工作呈现良好态势。镇党委、政府牢固树立“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”的理念，结合本地实际开展整治工作。通过大宣传、大行动、大整治、大考评等一系列措施，全民参与，治垃圾、治污水、治厕所、治“四类房”。

11、政府自身建设不断加强。镇政府自觉接受镇人大和群众监督，继续推行政务公开，严格执行“八项规定”和“六项禁令”，坚决反对“四风”实现“一站式”服务；拓展村级服务站，简化办事程序，政府效能和执行力稳步提高。

三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

上年结转结余0万元，本年度共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0万元。

1.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

无

1.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情况

无

六、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

**（一）综合评价结论（反映自评得分及评价等级）**

2022年对照《金溪镇人民政府2022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评分表》等方面具体指标综合评分，得分为99分，综合评价等级分为优秀。

**（二）评价指标分析（或综合评价情况）**

# 1、年度资金总额分析情况：2022年度本部门收入决算数2071.58万元，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618.26万元，上年结转和结余287.58万元。本部门预算数1395.73，预算执行率148.42，分值满分为10分，该项指标得分10分。

2、产出指标情况分析

2022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：①保障人员经费合理支出②保证安全生产，做好“底线”工作③发展民生事业，做好惠民惠农工作这三个方面发展。产出指标总分50分，该项指标得分49分。

# 出现偏差原因：1、关于做好保障民生工作方面，因交通不便利，家中青年在外务工，老人不方便到镇财政所办理惠民惠农相关业务，导致惠农补贴发放失败不能及时更改错误信息。措施：及时查询惠农补贴发放失败名单，筛选分发至各村，由村统一汇总正确惠农信息，带办理更正惠农的资料复印件到镇财政所统一办理。2、关于做好安全生产工作方面，全面做好安全生产“底线”工作经费超年初预算，要把经费用在关键上。措施：由安全领导工作小组开会讨论整年的经费安排，把经费用在刀刃上，削减不必要的开支，严格控制安全生产经费并做好安全生产工作，兜劳安全“底线”。

七、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

村级项目资金需项目完成且验收合格才资金下拨，因不可抗拒因素，项目进度稍微缓慢。

八、下一步改进措施

督促村级抓紧项目完工，所有的项目资金必须填报村级项目资金拨付申请表，验收合格予以拨付。同时抓好资金监管，不定期抽巡查工作，确保村级所有支出必须专款专用。

九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

无

报告应包括以下附件：

1.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基础数据表

2.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

附件1-1

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基础数据表

填报单位：衡阳县金溪镇人民政府 填报时间：2023/2/28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财政供养人员情况 | 编制数 | 年末实际在职人数 | 控制率 |
| 93　 | 67　 | 72%　 |
| 经费控制情况 | 当年决算数 | 当年预算数 | 上年决算数 |
| 一、部门基本支出 | 793.76 | 793.76 | 1558.69 |
|  其中： 1、压缩一般性支出 | 56.32 | 56.32 | 15.8 |
|  2、三公经费 | 2.98　 | 2.98　 | 3.31　  |
|  公务用车购置和维护经费 | 0 | 0 | 0 |
|  其中：公车购置 | 0 | 0 | 0 |
|  公车运行维护 | 0 | 0 | 0　 |
|  公务接待 | 2.98 | 2.98　 | 3.31　 |
|  出国（境）经费 | 0 | 0 | 0　 |
| 二、部门项目支出 | 1277.82　 | 1277.82　 | 145.88 |
| 1、业务工作专项（一个项目一行） | 　 | 　 | 　 |
| 工资福利支出 | 276.14 | 276.14 |  |
| 商品服务支出 | 284.47 | 284.47 | 0  |
|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| 94.16 | 94.16 | 0　  |
| 资本性支出 | 623.05 | 623.05 | 145.88 |
| 2、运行维护专项（一个项目一行） |  |  |  |
| 3、县级专项资金（一个专项一行） | 　 | 　 | 　 |
|  |  |  |  |
|  …… |  |  |  |
| 政府采购金额 | 　 | 　 | 　 |
| 厉行节约保障措施 | 继续严格按照要求压缩三公经费　 |

说明：“公用经费”填报基本支出中的一般商品和服务支出；“项目支出”需要填报基本支出以外的所有项目支出情况，包括业务工作项目、运行维护项目和县级专项资金等。

填表人：贾缘龙 联系电话：17378238890 单位负责人签字：吕伟

附件1-2

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

（2022年度）

填报单位（盖章）：衡阳县金溪镇人民政府 填报时间：2023/2/28
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部门资金（万元） |  | 全年预算数 | 全年执行数 | 预算执行率 | 分值 | 得分 |
| 年度资金总额　 | 2071.58 | 2071.58　 | >100% | 10 | 10 |
| 按收入性质分类 | 按支出性质分类　　 |
|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| 1618.26 | 基本支出 | 793.76 |
| 政府性基金拨款 |  |  1.人员经费 | 736.14 |
| 纳入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 | 　 |  2.公用经费 | 57.62 |
| ……拨款 |  | 其中：三公经费 | 2.98 |
| 其他资金 | 　 | 项目支出 | 1277.82 |
| 年度总体目标 | 年初预期（设定）目标　 |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|
| 　目标1：建立稳定、完善的村级组织运转经费长效机制、规范财政补助村级组织运转保障资金管理。目标2：确保单位办公合理运转，按时足额发放职工工资，缴纳政策性社会保障资金（公积金、社保、养老）目标3：大力发展民生事业，坚决贯彻党中央惠农富农相关政策，"一卡通"补贴发放及时率达100%，坚守民生保障底线。 | 严格合理支出公用经费和人员经费 ，合理及时支付全额人员工资， 全面保障安全生产工作，大力发展民生事业。 　  |
| 绩效指标 | 一级指标 | 二级指标 | 三级指标　 | 年度指标值 | 实际完成值 | 分值 | 得分 |
| 产出指标（50分） | 数量指标 | 村级组织运转经费用于金溪镇下辖17个村 | 17个村集体 | 17个村集体 | 10 | 10 |
| 工资及政策性社会保障性资金按月支付次数 | 1月/次 | 1月/次 | 10 | 10 |
| 质量指标 | 确保规范使用财政补助村级组织运转保障资金 | 100% | 100% | 5 | 5 |
| 财政资金及时下发率 | >95% | >95% | 5 | 5 |
| 时效指标 | 　　开展工作时效节点 | 1年 | 1年 | 5 | 4 |
| 成本指标 | 对村民委员会和党支部的补助资金预算金额 | 不突破预算 | 未突破预算 | 6 | 6 |
| 职工工资福利财政支出成本 | 不突破预算 | 未突破预算 | 6 | 6 |
| 绩效指标 | 效益指标（30分） | 经济效益指标 | 拉动全镇经济发展 | 有所提升 | 有所提升 | 5 | 4 |
| 社会效益指标 | 保障村级组织正常运转，提高村干部工作积极性 | 有所提升 | 100% | 8 | 8 |
| 服务民生，维持社会稳定 | 有所提升 | 有所提升 | 8 | 8 |
| 生态效益指标 | 农村环境整治经费提升村民生活居住环境 | 有所改善 | 有所改善 | 5 | 4 |
| 可持续影响指标 | 提高综合服务水平，提升群众综合素质 | 有所提升 | 有所提升 | 5 | 5 |
| 满意度指标（10分） |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| 社会公众满意度 | >95% | >95% | 6 | 6 |
| 服务对象满意度 | >95% | >95% | 6 | 6 |
| 综合评定等级 |  | 总 分 | 100 | 97 |
| 说明 | 偏差及原因分析 | 改进措施 |
| 村级项目资金需项目完成且验收合格才资金下拨，因不可抗拒因素，导致预算内指标小部分结转至2023年初。 | 督促村级抓紧项目完工，等待验收，抓好资金监管，不定期抽巡查工作 |

填表人：贾缘龙 联系电话：17378238890 单位负责人签字：吕伟

说明：1.分值设定100分，其中预算执行率10分、产出指标50分、效益指标30分、满意度指标10分。除预算执行率外的指标应根据权重自行合理设定分值。

 2.综合评价等级分为优秀（S≥90）、良好（90＞S≥80）、较差（80＞S≥60）、 差（S＜60）。

 3.三级绩效指标按需自行增减行。个别不涉及的二级指标可删除不要。